

中阳县宋家沟片区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EPC 总承包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141129202403200280)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中阳县

一、招标条件

中阳县宋家沟片区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初步设计批复经中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中审管发【2023】149号、中审管发[2024]14号文件批复。项目建设资金为中阳县财政资金解决。招标人为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EPC(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规模: 包括道路工程、防洪工程、绿化工程三部分内容。道路工程: 宋家沟道路位于中阳县城西、西起C59呼北高速中阳出入口连接线、向东经枣园小区、升辉佳境小区、平交中钢路、滨河西路、上跨南川河、终点至凤城北街。道路设计全长2906.56米, 红线宽度18.5米、24米、30米、32米。道路以中钢路为界分为两个等级、起点至中钢路段为次干路、行车速度30Km/h; 中钢路至凤城北街段为主干路、行车速度40Km/h。包括旧路面拆除66761m²、机动车道60981m²、非机动车道4440m、人行道17079m²、绿化带3166m²以及配套的花岗岩路缘石、卡边石、挡土墙、排水沟、边坡防护、截水沟、公交站、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通信工程、绿化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和局部旧路翻新等。防洪工程: 现有暗涵清淤疏浚1900m³、明渠改暗涵(1-4*4)466m、改线暗涵(2-4*3.5)717m、支沟暗涵(1-3*3)50m、高速公路排水暗涵(1-2*2)60m、枣园支沟暗涵改造860m、枣园支沟暗涵入口上游新建拦砂坝1座。绿化工程: 林带土方147746m³, 林带绿化68306m², 游园建设65600m², 2米高挡墙建设330m, 公园建设79440m²。

2.2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中阳县宋家沟片区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EPC总承包从施工图设计开始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 设计包括: 施工图设计及后续相关服务, 施工包括: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

2.3项目总投资: 28848.46万元

2.4项目建设资金来源: 中阳县财政资金解决。

2.5建设地址: 中阳县宁乡镇呼北高速中阳互通口至凤城北街

2.6工程建设工期: 1380日历天(其中施工图设计工期为30日历天, 含绿化养护期2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标段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设计专业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水利行业（城市防洪）设计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应当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以及与发包工程同类型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可由项目经理同时兼任；设计负责人具备道路相关专业的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其他市政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三家；
- （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 （4）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5）项目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5 投标人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04月08日17时00分至2024年05月09日10时00分前；

4.2 获取方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先在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企业、项目经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09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09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七、其它公告内容

7.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7.3、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7.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7.5、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99482075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8-3398049。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中阳县宁乡镇人民政府4层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 13111210750

招标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吕梁分公司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凤山街道龙凤北大街81号

联系人：苏女士

移动电话：13994834384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石莲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